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米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5年2月13日起，数米基金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的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22）。

一、基金开户、申购等业务
自2015年2月13日起，投资者可在数米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fund123.cn
客服热线：4000-766-123
本次业务办理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数米基金的相关规定为准。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www.donghaiifunds.com

客服电话：400-969-5631或95531-3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2月11日

股票代码：002456 股票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15-005
债券代码：112198 债券简称：14欧菲债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2015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者“本公司”）于2014年2月24日至2月26日发行的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4欧菲债”或者“本期债券”）将于2015年2月24日支付自2014年2月24日至2015年2月23日期间的利息。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15年2月17日，凡在2015年2月17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5年2月17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本期债券至2017年2月23日将期满三年。根据本公司“14欧菲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的有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14欧菲债（112198）。

3、发行人：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发行规模：人民币9亿元。

5、债券期限：3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14欧菲债”票面利率为7.90%，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8、起息日：2014年2月24日。

9、付息日：2015年至2017年每年的2月24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信用级别：经联合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1、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12、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上市时间和地点：“14欧菲债”于2012年4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4、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15、发行价格：100元/张。

16、年付息次数：1次。

17、每张派息额：7.90元（含税）。

18、本期票面利率：7.9%。

19、本期付息期间：2014年2月24日—2015年2月23日。

20、下一付息期票面利率：7.90%。

21、下一期付息起息日：2015年2月24日。

二、本期债券付息方案

按照《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14欧菲债”的票面利率为7.90%，每1手“14欧菲债”（面值人民币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79.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包含QFII、RQFII）债券持有人实际每手（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71.10元。

三、本期债券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兑息日

1、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2015年2月17日

2、本次除息日：2015年2月25日

3、本次付息日：2015年2月25日

四、本期债券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2015年2月1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1日

德邦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1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德邦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德邦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94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02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德邦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德邦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773,996,589.65 利息结转的份额 666,770.50 合计 774,463,360.15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的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及其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的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58,440.6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2%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02月10日

注1：本基金在募集期间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认购成交的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公司管理人的网站www.dfbfund.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21-7788查询本基金的相关情况。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2个月时间内开始办理。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关于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春节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
(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货币
基金主代码	392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2月1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维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证基金的平稳运行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5年部分节假日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2014]94号）的规定，2月18日（星期三）至2月24日（星期二）为节假日休市，2月25日（星期三）起照常开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1日



劳动最光荣

劳动最崇高

劳动最伟大

劳动最美丽

